# 二道区长青街道青河社区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二道区青河社区嵌入式小微养老服务机构）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二道区长青街道青河社区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二道区青河社区嵌入式小微养老服务机构）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11月13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EDZC-2023-WT065 采购计划文号：JLEDCG[2023]211号

2.项目名称：二道区长青街道青河社区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二道区青河社区嵌入式小微养老服务机构）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16.1455万元

5.最高限价：116.1455万元

6.采购需求：二道区长青街道青河社区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二道区青河社区嵌入式小微养老服务机构）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7.合同履行期限（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40天内完成

8.建设地点：长春市二道区长青街道青河社区

9.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标准及符合消防工程验收标准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采用不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 号）等国家最新政策；

（7）《长春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长财采购〔2021〕416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设备、资金、人员组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供应商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无在建工程（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并加盖企业公章）。

3.3供应商应按照《长春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关事项的通知》（长财采购[2022]2066号）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反映其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保障资金情况的资格条件承诺函，并对资格条件承诺函有关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负责。

3.4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5本次招标严禁转包、违法分包，严禁各类形式的资质挂靠。

3.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详见财库【2016】125 号）。

3.7供应商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网站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需体现企业及法定代表人）。

3.8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备案相关规定（入吉企业相关信息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02日至2023年11月08日，每天08:3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 www.zcygov.cn）。

方式：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采购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1月13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二室。

**五、开启**

时 间：2023年11月13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二室。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现场工作人员通知使用CA锁进行响应文件远程解密。

投标操作流程：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投标操作。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技术咨询：供应商须办理数字证书方可参加投标。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数字证书办理时限，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开标前无法完成办理，后果自负。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城市晚报》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长春市二道区民政局

地 址：长春市二道区广德街915号

联系方式：陈喜林0431-892157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吉林省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与康平街交汇吉发广场C座西区2002室

联系方式：付曼婷0431-8854628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曼婷

电　 话：0431-88546280

4.监督机构：长春二道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431-8465856